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佳琪
電話：03-5216121#274
電子信箱：02100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0400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課程教案甄選實施計畫
(376580000A_111004001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課程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12801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民中小學教師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甄集優良課程教案，及發掘具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熱忱及專業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爰辦理旨揭教案甄選，以推動及落實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之全民國防教育。
- 三、旨揭教案甄選說明如下（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甄選對象：

- 1、公、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現職教師，含協同教學之教育人員、代理教師、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。
- 2、每件教案至多3名教師參與且任職學校須為相同縣市。



新竹市
公文

4

(二)收件方式(本市收件時間將配合教育部受理時間調整程)：

- 1、請欲投件之教師於111年7月29日(星期五)前，備文函送本府辦理初審，送件資料詳請參照旨揭甄選實施計畫，逾時不候。
- 2、承上，本府將於送件資料中擇優教案至多3件後函送教育部甄選。

(三)有關教育部評選方式、獎勵等細節請詳參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(國教輔導團(含附件)、國民教育科)

